

中宁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六个部分。

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nzf.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中宁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宁县县城新区自然资源局办公大楼四楼办公室；邮编：755100；电话：0955-5021859；邮箱：gtj5021859@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中宁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在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56 条，其中：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2 条，公示公告 14 条、新闻动态 1 条，实施情况 1 条，征地拆迁 5 条，规划公示

24 条，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 条，意见征集 1 条，部门文件 2 条，住宅用地信息公开 3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1 条。2022 年，运用“中宁县自然资源局”微信公众号共推送信息 80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中宁县自然资源局领导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畅通县政府门户网站受理平台，优化办理答复程序，进一步保障了群众对政府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1.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申请 1 个，已答复。2. 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及处理结果情况。2022 年，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导致的行政复议。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党委书记、局长任组长，党组成员任副组长，各站所长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持续优化调整政务公开全领域清单目录，对我局政务公开清单目录再梳理、再细化，重点公开办事依据、岗位职责、服务承诺、收费依据、工作制度、办事程序、办事地址、办事结果、监督渠道等内容，确保标注目录对重点业务工作的全覆盖、无遗漏，实现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局落实专人专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平台维护、信息公布以及咨询答复，将网站政务动态信息更新数量纳入日常工作的重要内容，不断提升信息的更新率，保证信息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五) 监督保障情况。建立政务公开审查制度。将所有公开的内容，实行主要负责人及分管负责人进行公开前审查，并准确把握公开的重点、公开的范围和公开的时间。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对政务公开信息不及时、不准确、不规范、不严谨的要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对相关责任人将进行严肃处理。将政务信息公开情况作为季度考核内容，进一步强化各科室的公开责任，明确目标任务，提升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中宁县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扩大公开覆盖面、创新公开方式、完善公开配套制度，提高公开时效等方面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些新的进展，但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人民政府的要求及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特别是各站所依法公开、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公开内容有待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便民性方面仍需要进一步提高。在今后的工作中重点从以下五个方面加以改进：

一是加强学习，适应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要求。组织政府信息公开具体工作人员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精神，正确处

理好公开与保密、主动公开与依申请公开的关系，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范围，充分认识和适应新形势下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要求。

二是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充实、丰富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范围，进一步完善工作监督机制，让公众了解自然资源工作的重要性、复杂性、法定性，以期赢得社会公众信任和支持。

三是主动公开目录体系建设，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集中力量推进土地市场、征地信息等重点内容的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信息及时完整发布。

四是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结合部门实际，充分发挥各类信息公开平台的作用，统筹运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发布信息。充分发挥电视、报刊和政务服务窗口的作用，扩大发布信息的受众面，提高影响力，引导公众正确行使知情权。

五是不断拓展公开内容。通过多种方式做好重要政策解读，让公众更好地知晓、理解自然资源发展政策和改革举措。对重要舆情和社会热点问题，充分利用新媒体的互动功能，积极回应、解疑释惑，并注意把人民群众的期盼融入自然资源决策和工作中。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2年，我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一是聚焦政策落实，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建立常态化公开机制，做好基础信息公开，在严格遵循保密审查程序的基础上，在规定时限内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提高信息透明度；及时在县政府网站公开我局财政预决算、规划编制、征地拆迁等相关信息，推进政务服务信息公开。

二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认真研判突发事件处置重要政务舆情、媒体关切等热点问题。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及时借助媒体、政府网站、自然资源局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发布权威信息，有效引导社会预期，提升回应效果。

三是不断丰富政策解读方式。综合运用多元化解读形式，增强政策传播效果。着重就政策性文件中与企业群众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政策事项，讲清政策出台背景、主要考虑、作用影响等。综合运用媒体、场景演示、短微视频等多元化解读形式，全面提升解读质量。

